

附件 1

全省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我省“四好农村路”工作，省政府决定组织开展全省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至 2020 年年底，全省利用三年时间集中组织开展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路网提档升级、自然村庄通达、路面状况改善、运输服务提升“四大工程”，新建改造农村公路 3.4 万公里，健全完善配套服务设施，整治路域周边环境，提升路网整体服务水平；积极开展日常性养护和养护大、中修工程，消除路网主要路径中的大中型危桥，提升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水平；进一步深化农村公路体制机制改革，落实市、县级政府责任，稳定资金来源渠道，健全建管养运长效机制；大力开展精准扶贫、“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等活动；织就一张网、实施一体化，打造山东“新农村幸福路”优质品牌，为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提供坚实保障。

二、主要任务

（一）路网提档升级工程。

1. 实施“窄路基路面”提升工程，新建改造通村公路 2 万公里，逐步消除“油返砂”路面，保证每个行政村一般有路面 4

米以上公路通达，全省的区域中心村、中心社区以及 50% 以上行政村拥有一条路面 6 米以上公路通达。

2. 深入推进全省村级公路网化工程建设。在 2018 年年底实现每个行政村拥有 1—2 条穿村公路的基础上，持续加大行政村内穿村公路建设力度。

3. 实施配套设施完善工程。不断完善既有农村公路的安全、排水、绿化、运输等配套设施，新改建农村公路确保安全防护、运输服务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三同时”。

4. 加大路域环境整治力度。保证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段全部实现路田分家、路宅分家。

5. 提升新建公路路面结构标准。新建公路面层采用沥青混凝土的，厚度不低于 5 厘米，面层下部连接须为碎石类刚性基层；采用水泥混凝土的，厚度不低于 20 厘米，面层下部连接须设置基层。

(二) 自然村庄通达工程。在持续加大“第一书记”扶贫、黄河滩区迁建等精准扶贫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农村公路网络向自然村延伸，持续加大通达深度、路网密度，新建改造村级公路 1.4 万公里，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要求设置路肩，因特殊原因路面宽度达不到 6 米的应设置错车平台，解决全省约 6000 个自然村的公路通达问题，除特殊情况外，具备条件的自然村实现有 1 条等级路通达，为农村群众出行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交通条件。

（三）路面状况改善工程。

1. 根据区域农村公路养护发展规划，县（市、区）政府按照每年实施养护工程里程比例达到7%的要求，安排养护大、中修和预防性养护工程，改造提升路网整体路况服务水平，消除路网主要路径中的“瓶颈路”和简易铺装路面，保证农村公路中等路以上比例不低于75%，且保持逐年上升趋势。

2. 根据全省农村公路桥涵使用状况，对危桥开展集中整治，重点处治区域现有路网主要路径上1973座大、中型危桥，健全完善危桥动态排查整治机制，推动路网中危桥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保障农村公路安全通行。

3. 进一步加大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力度，不断完善安保设施，逐步提高农村公路信息化、智能化养护水平，切实落实县（市、区）政府主体责任，确保每年日常养护资金投入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四）运输服务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不断优化城乡客运（公交）线网布局，积极稳妥实施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利用“互联网+”大力推进智慧运营水平，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公交化比例、设施供给能力和运力结构水平。保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并设有1个候车站点，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达到75%以上。统筹利用交通运输、农业、商务、供销、邮政等资源，加快推进县级物流中心、乡镇服务站和村级服务点建设，促进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节点网络化。

(五) 开展示范县创建。按照山东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和稳步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有关政策规定，坚持“好中选好、优中选优”和“经验突出、可推广、可复制”原则，在全省重点推动创建30个“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实行典型带动、示范引领，推进全省农村公路建管养运协调可持续发展。

三、实施计划

(一) 2018年3月—12月，制发全省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方案，组织开展“四大工程”调查摸底工作，构建实施项目信息数据库；建立健全定期调度督查机制，督促各级加快编制专项行动年度实施计划，开展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建设实施、工程验收等工作；完成交通精准扶贫和42个村级网络化示范县建设任务，推进“四大工程”完成20%建设任务，有效提升农村公路路网整体水平。

(二) 2019年1月—2020年11月，全面推进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保质保量完成“四大工程”所有建设任务，全面提升农村公路路网整体水平。

(三) 2020年12月，组织开展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综合验收工作，全面总结专项行动成果，客观评估实施效果，建立健全农村公路建管养运长效机制。

四、资金筹集

根据“三年集中攻坚”任务目标及交通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

原则，全省“四好农村路”计划总投资450亿元，其中省财政安排150亿元，采取“奖补结合”的方式，加快构建以省级奖补为引导、市县级投入为主体、社会资本参与为补充的“四好农村路”多元化投资长效机制。市、县（市、区）政府要切实加大投入，统筹配置政策资源，确保“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顺利开展。

（一）实施“四好农村路”省级奖励政策。对“四好农村路”建设推进快、主体责任落实好、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市、县（市、区）给予奖励，其中：路网提档升级、自然村庄通达工程，一般按照20万元/公里奖励；日常养护工程一般按照县道7000元/公里、乡道3500元/公里、村道1000元/公里给予奖励；对经验收合格的“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按照1000万元/县给予奖励。同时，支持区域路网大中修养护、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

（二）实施“四好农村路”省级补助政策。对第三批村级公路网络化示范县，按照12万元/村进行补助，完成全省村级公路网络化建设任务；将“四好农村路”重点项目纳入中央车购税项目库，重点推动危桥改造、安全生产防护工程的建设。

（三）建立市、县级财政投入机制。市、县（市、区）政府要切实履行责任，建立农村公路投入分担机制，并将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人员基本支出以及建设养护资金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四）加大政府资金整合力度。市、县（市、区）政府每年

将政府土地出让金收益的2%—3%部分统筹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同时整合使用涉农资金、“一事一议”资金，切实加大“四好农村路”投入。

(五) 积极创新市场化运营模式。各市、县(市、区)政府要进一步拓宽投融资渠道，积极创新农村公路运营管理模式，鼓励社会各界捐赠，充分利用道路冠名权、路侧资源开发权、绿化权等市场化方式，加快建立“政府主导、社会支持、群众参与”的投资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全省交通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组织实施、指导督促、协调调度和检查考核等工作。市、县(市、区)政府应明确专项行动具体推进机构，落实承办部门和责任单位，保障专项行动扎实有效进行。

(二) 扎实做好机制保障。各级政府要大力推进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改革的，创新管理模式和运营机制，妥善做好资金资源统筹调配。专项行动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在总任务保持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区域实际发展需求和能力，科学调整具体实施项目。牢固树立“质量、安全、廉政”责任的红线意识、底线意识，不断健全完善农村公路管理机制，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 严格落实奖惩措施。将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纳入政府年度重点督查内容。市、县(市、区)政府要尽

快组织编制区域内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计划，明确具体工作任务；市政府应扎实组织开展检查督导，指导好所需资金筹措落实工作；省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大定期检查督导、明查暗访及第三方评估力度，严厉打击弄虚作假、虚报瞒报行为，根据各地工作开展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按照“奖惩并举、多干多得”原则分配奖补资金，充分调动各级政府的工作积极性，省政府将对相关工作适时进行督查。